

#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 2023 年东西湖区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 专项整治“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方案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和湖泊局：

为持续深化我区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营商环境建设，深入排查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按照《湖北省招标投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办法》和《武汉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办法》有关要求，决定于4月开展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双随机联合抽查工作，并制定如下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发挥综合监管优势，强化行业监管作用，运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式，深入查找和着力解决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优化市场环境，规范市

市场秩序，更好服务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 **二、抽查范围**

（一）抽查范围。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进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的政府投资和国有资金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交通工程项目、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和水利工程项目。

（二）抽查比例。房建市政建设项目不低于同期交易数的2%，水务、园林、交通工程项目数不低于同期交易数的5%，总数不低于50个。

（三）抽查组织实施。根据市局“属地管理、层级监管、行业分工”的工作原则，由区公管局牵头组织实施，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或单随机的方式，抽查本级同期交易项目。

## **三、抽查内容**

### **（一）招标人检查内容：**

1. 是否与投标人串通，是否泄露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其他与招投标有关的信息。
2. 是否以不合理的条件排斥、歧视潜在投标人。
3. 是否存在规避招标，是否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人。
4. 是否按照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5. 是否没有按照规定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 （二）投标人检查内容：

1. 是否有串通投标或者通过行贿等违法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
2. 是否有以他人名义、借用资质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行为。
3. 是否存在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或中标。
4. 通过资格审查后未领取招标文件或者领取招标文件后未递交投标文件。

## （三）代理机构检查内容：

1. 是否有与招标人、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2. 是否有在代理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3. 是否有泄露应当保密的信息以及隐匿、销毁应当保存的文件资料或者伪造、变造文件资料的行为。

## （四）评标专家检查内容：

1. 应当回避而不回避，收受好处或财物。
2.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评标。
3. 私下接触投标人或参与组织围标串标活动。
4. 向招标人征询确定中标人的意向或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

5. 对依法应当否决的投标不提出否决意见。

6. 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 **四、组织实施和保障**

抽查工作由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牵头组织实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和湖泊局派 2 名执法人员参与，并填写《“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人员信息表》（附件 1），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前反馈至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在满足检查人员数需要的基础上，聘请一定数量的咨询专家参加检查，以提高检查质量和发现问题的机率。

区交易中心准备能够上外网的开（评）标室，并配备打印设备，为抽查检查提供场地和设备保障；同时将被抽到的检查项目所有数据电文进行处理，以便于检查。

#### **五、抽查结果处理**

对专项整治期间抽查发现的招标人、投标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违法违规问题，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调查处理，同时抄送纪检监察部门。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要依法依规从严从重处理，严禁有案不查、回避矛盾。对招标人、投标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违法违纪问题，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在作出行政处理（处罚）后，要根据《湖北省招标投标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 332 号）的

规定，将问题移送责任人所在单位纪检监察部门或组织人事部门；涉嫌犯罪的，要根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国务院令 第 310 号），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严禁袒护包庇、掩盖问题，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

根据专项整治工作的安排，各行政监管部门问题处理结束后，15 日内将处理结果书面反馈至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并填写《东西湖区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专项整治问题整改清单》《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公职人员违规违纪问题线索台账表》《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线索）台账表》（以上三张表格格式见《东西湖区集中开展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附：1.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人员信息表

2. 东西湖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记录表

联系人：胥涵，联系电话 83376257，邮箱 3010999687@qq.com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4 月 6 日

附件 1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人员信息表

序号	单位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附件 2

东西湖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记录表

检查项目名称			
检查时间		检查方式	
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投资额 (万元)	
招投标监管部门		联系方式	
招标人		联系人及电话	
招标代理机构		联系人及电话	
检查情况	回涉嫌违规行为描述:		
处理意见			
附件材料			

检查人员签字:

检查日期:

